

证券代码：870416 证券简称：天章股份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 江苏天章医用卫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追认关联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江苏天章医用卫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关联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股东陈章勇及程爱花于2017年10月17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订《保证合同》，约定由股东陈章勇及程爱花就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不超过6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宜向交通银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万元，保证期限：公司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2年。

2、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股东陈章勇及程爱花于2017年11月29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梁溪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由股东陈章勇及程爱花就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不超过55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宜向中国银行

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50 万元，保证期限：公司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2 年。

公司关联股东陈章勇（持股比例 53.22%）及程爱花（持股比例 22.81%）自愿无偿为上述两项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1、陈章勇为公司董事、经理、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1,386.00 万股、持股比例 53.22% ；

5、程爱花为公司董事、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94.00 万股 持股比例 22.81% 。

##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关联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表决和审议情况如下：

会议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回避表决：董事陈章勇、程爱花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公司类型	法定代表人
陈章勇	浙江省青田县	/	/
程爱花	浙江省青田县	/	/

### (二) 关联关系

1、陈章勇为公司董事、经理、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1,386.00 万股、持股比例 53.22% ；

5、程爱花为公司董事、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94.00 万股 持股比例 22.81% 。

### (三) 其他事项

无。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股东陈章勇及程爱花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订《保证合同》，约定由股东陈章勇及程爱花就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不超过 6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宜向交通银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 万元，保证期限：公司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2 年。

2、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股东陈章勇及程爱花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梁溪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由股东陈章勇及程爱花就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不超过 55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宜向中国银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50 万元，保证期限：公司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2 年。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可解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股东陈章勇及程爱花自愿无偿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有利于补充公司现金流，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了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真实的。

#####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 《江苏天章医用卫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天章医用卫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9日